

2021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照法律规定审判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知识产权等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参与社会治理，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治，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兰陵法庭、郑陆法庭、诉讼服务中心（立案庭）、刑庭、少年庭及家事审判庭、民一庭、民二庭、行政庭、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审判管理办公室（审判监督庭、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法警大队。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天宁区人民法院审务保障中心，该下属单位不独立编制预算。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本级）。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公正司法步履铿锵

2021 年疫情反复引发的各种新类型案件给审判工作带来巨大

挑战，加上上级法院和地方党委高质量考核要求不断提升，审判执行任务压力很大。困境之下，全体干警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如期完成了全年审执工作任务。2021 年全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12997 件，其中新收 12178 件，结案 11691 件，结案率 89.95%，结收案比为 96%，法官人均结案数 254.15 件，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94.76%。

二、专项工作稳扎稳打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围绕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依法稳妥推进阳光银河湾、大洋线缆等破产企业的救治和清算工作，根据中院考核要求，今年民二庭破产案件收案量达 45 件，结案 44 件，收案量同比增长了 45%，结案量较 2020 年增长 20 倍。民二庭与执行局通力合作，不断强化审执衔接，共研判梳理 37 件执行案件移送破产，“执转破”工作进入快车道。民二庭、立案庭、执行局、审管办、综合办组建的营商环境小组，及时跟进考核目标任务，积极主动向上级法院和区协调办报送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各项指标数据不断完善。精准做好疫情防控，严格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和上级法院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和部署要求，调整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定详细的常态化疫情防控细则及防控预案，在南京、扬州关联疫情及常州本土疫情发生的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收紧防疫措施。同时，我们 85 余名干警闻令而动、挺身而出，组成应急突击队下沉社区开展疫情排查志愿服务，助力筑牢基层疫情防控屏障。全力维护稳定大局，不断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贯彻省市区委和上级法院部署要求，制定《庆祝中国共

产党成立 100 周年安保维稳工作方案》，全面加强安全保卫、机要保密、枪支弹药、人犯押解、车辆使用、网络安全、消防安全、通讯保障等管理工作，各部门用最严的措施织密了牢不可破的大庆期间“安全网”。

三、改革创新亮点纷呈

“一站式”建设精益求精，年初，立案庭挂牌成立全省首家金融司法协同中心，邀请金融行业资深人士作为特邀调解员参与调解工作，推进区域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进一步向纵深发展。立案庭与市交通运输局签署了《合作备忘录》，共同推进区域道路运输服务诉源治理工作，逐渐形成道路运输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天宁模式”。5 月，区人大对法院“一站式”建设进行了专题调研，对数字赋能诉讼服务予以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全面加强审判管理，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制定本院综合考评指标体系，完善各类人员绩效评价标准，首次明确员额法官无正当理由绩效考核不达标的，应当退额，倒逼法官正确履职办案。民二庭及时总结审判经验形成《民间借贷案件白皮书》，民一庭进行了劳动争议法律法规汇编，刑庭与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检察院协同联动，制定《监外执行工作意见》，力促案件质量提升。全面延伸工作触角，少年庭坚守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工作中心，在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寒暑假前后组织送法进校园、进社区以及法院开放日活动，圆满举办“与法同行成长路 2021”青少年普法知识竞赛活动，一如既往的受到广大学校、学生以及家长的欢迎。充分发挥司法建议弥补社会治理漏洞的作用，密切关注审判

领域反映出的社会治理问题，及时向相关单位发送司法建议，刑庭和审管办联合发送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的司法建议》得到市文广旅局的积极回复，相关案件作为典型案例收录进省高院人大报告。

四、司法为民初心不易

不断强化民商事审判，聚焦民生领域痛点，妥善审理教育、医疗、住房等纠纷案件，民一庭审理的买房人为少交契税引发的“阴阳合同”案，通过收缴中介非法获利严厉打击了偷税漏税行为。充分尊重契约自由，高效审结买卖、租赁、担保、借款、保险、证券纠纷等各类案件，促进资源要素顺畅流通。立案庭以便民利民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制定发布《进一步落实司法为民八项措施》，获省院信息简报录用。不断强化执行攻坚，执行局与保险公司联合，签订全市首份“继续执行责任保险”战略合作协议，并举行新闻发布会，有效破解案外人恶意拖延执行的难题，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组织“善执者行”专项行动，将涉民生类案件执行作为执行工作重点，全年共执结案件 5906 件。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工作规定》《保全案件工作指引》等文件，不断细化案件办理流程，执行规范化建设再上新台阶。不断强化法庭建设，兰陵法庭揭牌成立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巡回审判点，以保障妇女合法权益为目标，深化法庭与妇联、街道合作共建，激发网格治理新活力。郑陆法庭全面加强审判管理，结案效率全面提升，“郑能量”法治堂作为矛盾纠纷调处新阵地，常态化走进村委开展法律咨询、调解指导等工作，纠纷就

地化解成效明显。

五、干部队伍善作善成

2021 年面对多变的经济社会形势和繁重的审判执行任务，我们牢牢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不断突出政治建设统领地位，振奋精神，担当作为，高质高效完成了包括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市委巡察整改在内的各项工作任务。2021 年，我院获评“五大明星城”建设（营商环境）先进集体，政治部被省法院表彰为全省法院新闻舆情工作先进集体，审判监督庭被表彰为全省法院审判管理工作先进集体，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获全省法院党建工作先进集体，法警大队在全省法院“六专四室”建设中被省高院通报表扬，少年庭审理的曹某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案入选江苏法院人身安全保护令案件典型案例，立案庭《立足司法本职延伸工作职能纵深推进“审务进基层、法官进网格”》被收录进省高院年度司法改革案例选编。

第二部分
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03.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969.2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5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4.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0.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03.67	本年支出合计	8,903.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8,903.67	总计	8,903.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903.67	8,903.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69.29	6,969.29						
20405	法院	6,969.29	6,969.29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3.06	3,053.06						
2040504	案件审判	1,201.29	1,201.29						
2040506	“两庭”建设	355.56	355.56						
2040550	事业运行	611.47	611.4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47.91	1,747.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50	589.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50	589.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56	179.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3	4.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62	270.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69	13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0	94.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0	94.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50	46.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6	11.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34	3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86	411.86						
2210202	提租补贴	838.52	838.5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903.67	6,061.92	2,841.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69.29	4,127.54	2,841.75			
20405	法院	6,969.29	4,127.54	2,841.75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3.06	3,053.06				
2040504	案件审判	1,201.29		1,201.29			
2040506	“两庭”建设	355.56		355.56			
2040550	事业运行	611.47	611.4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47.91	463.01	1,28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50	589.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50	589.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56	179.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3	4.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62	270.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69	13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0	94.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0	94.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50	46.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6	11.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34	3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86	411.86				
2210202	提租补贴	838.52	838.5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03.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6,969.29	6,969.2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50	589.5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4.50	94.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0.38	1,250.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03.67	本年支出合计	8,903.67	8,903.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903.67	总计	8,903.67	8,903.6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903.67	6,061.92	2,841.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69.29	4,127.54	2,841.75
20405	法院	6,969.29	4,127.54	2,841.75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3.06	3,053.06	
2040504	案件审判	1,201.29		1,201.29
2040506	“两庭”建设	355.56		355.56
2040550	事业运行	611.47	611.4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47.91	463.01	1,28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50	589.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50	589.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56	179.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3	4.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62	270.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69	13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0	94.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0	94.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50	46.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6	11.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34	3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86	411.86	
2210202	提租补贴	838.52	838.5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61.92	5,792.56	269.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67.30	5,567.30	
30101	基本工资	581.90	581.90	
30102	津贴补贴	2,748.37	2,748.37	
30103	奖金	865.16	865.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62	270.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69	134.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6	58.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5	36.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3	5.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1.86	411.8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4.66	45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36		269.36
30201	办公费	23.15		23.15
30202	印刷费	16.78		16.7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9		0.89
30206	电费	33.05		33.05
30207	邮电费	3.03		3.0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8.36		68.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03		2.0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04		1.04
30216	培训费	9.99		9.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3		4.8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6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8.46		28.4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21		77.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26	225.26	
30301	离休费	23.80	23.80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48.58	148.5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88	52.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903.67	6,061.92	2,841.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69.29	4,127.54	2,841.75
20405	法院	6,969.29	4,127.54	2,841.75
2040501	行政运行	3,053.06	3,053.06	
2040504	案件审判	1,201.29		1,201.29
2040506	“两庭”建设	355.56		355.56
2040550	事业运行	611.47	611.4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47.91	463.01	1,28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50	589.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9.50	589.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9.56	179.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3	4.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62	270.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69	134.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50	94.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0	94.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50	46.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6	11.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34	3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0.38	1,250.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86	411.86	
2210202	提租补贴	838.52	838.5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61.92	5,792.56	269.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67.30	5,567.30	
30101	基本工资	581.90	581.90	
30102	津贴补贴	2,748.37	2,748.37	
30103	奖金	865.16	865.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62	270.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69	134.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6	58.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5	36.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3	5.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1.86	411.8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4.66	454.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36		269.36
30201	办公费	23.15		23.15
30202	印刷费	16.78		16.7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9		0.89
30206	电费	33.05		33.05
30207	邮电费	3.03		3.0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8.36		68.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03		2.0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04		1.04
30216	培训费	9.99		9.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3		4.8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6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8.46		28.4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21		77.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26	225.26	
30301	离休费	23.80	23.80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48.58	148.5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88	52.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65.09	10.00	115.00	20.00	95.00	40.09	36.00	149.00	43.08	0.00	38.25	0.00	38.25	4.83	1.04	19.62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4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3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	参加会议人次(人)	22
组织培训次数(个)	24	参加培训人次(人)	7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9.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36
30201	办公费	23.15
30202	印刷费	16.7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89
30206	电费	33.05
30207	邮电费	3.0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8.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0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04
30216	培训费	9.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8.46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069.4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6.04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69.95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3.49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9.4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9.48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90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01.88 万元，减少 14.4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8,903.6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90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1.88 万元，减少 14.43%，变动原因：2021 年信息化建设，派出法庭建设等项目经费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8,903.6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90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1.88 万元，减少 14.43%，变动原因：2021 年信息化建设，派出法庭建设等项目经费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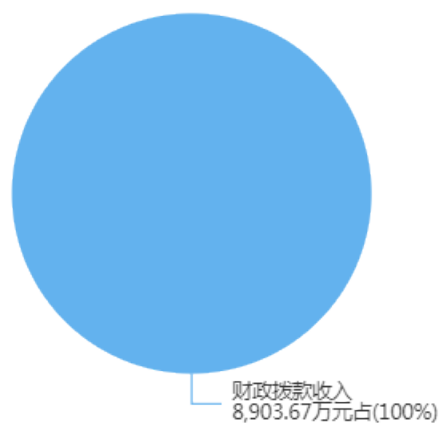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903.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03.6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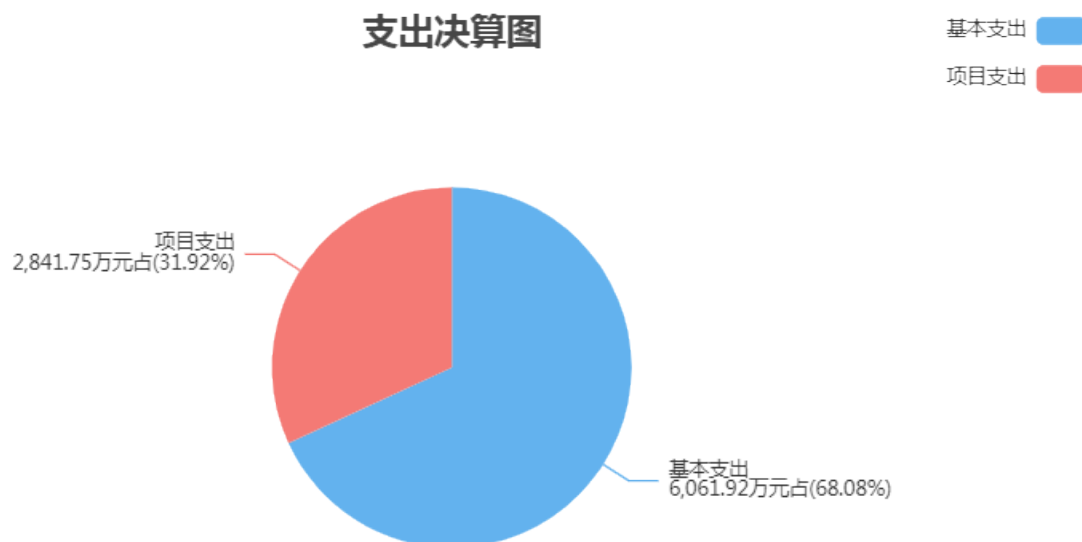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903.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61.92 万元，占 68.08%；项目支出 2,841.75 万元，占 31.9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90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01.58 万元，减少 14.43%，变动原因：2021 年信息化建设，派出法庭建设等项目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903.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8,492.1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5%。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612.6 万元，支出决算 3,05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行政干警区综合考评奖、员额法官绩效考核、应休未休公休假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等支出未纳入年初预算，实际发放时做追加。

2. 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 1,185 万元，支出决算 1,201.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政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实际下达时做支出。

3. 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55.5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年初预算未安排两庭建设项目，支出决算 355.56 万元为上年结转项目。

4. 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331.08 万元，支出决算 611.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事业干警区综合考评奖、应休未休公休假补贴、年终一次性奖金等支出未纳入年初预算，实际发放时做追加。

5. 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 3,436.85 万元，支出决算 1,74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固定资产购置、信息化建设

等项目支出由于建设进度延迟导致经费未支付。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17.23 万元，支出决算 17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行政离退休人员慰问费未纳入年初预算，实际支出时做追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3.35 万元，支出决算 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事业退休人员慰问费未纳入年初预算，实际支出时做追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23.15 万元，支出决算 27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1.57 万元，支出决算 13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3.85 万元，支出决算 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行政人员医

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0.45 万元，支出决算 1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事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36.21 万元，支出决算 3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43.6 万元，支出决算 41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年初预算缴费基数计算错误，决算时做指标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837.19 万元，支出决算 83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提租补贴缴费基数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061.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92.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69.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90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1.58 万元，减少 14.43%，变动原因：2021 年信息化建设，派出法庭建设等项目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061.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92.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69.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3.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7 万元，变动原因：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8.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8.79%；公务接待费支出 4.8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1.21%。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实际未安排出国出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15 万元，支出决算 3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2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 年年初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由于采购进度延迟导致经费未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8.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

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4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40.09 万元，支出决算 4.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降低公务接待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83 万元，接待 33 批次，437 人次，开支内容：其他法院来我院交流工作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6 万元，支出决算 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降低会议费。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 个，参加会议 22 人次，开支内容：2021 年召开法院联席会议。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49 万元，支出决算 19.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1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降低培训费。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4 个，组织培训 74 人次，开支内容：法官及书记员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69.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66 万元，减少 18.13%，变动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降低机关运行成本。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69.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6.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69.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3.4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69.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69.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841.75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1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903.6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